中山市保安协会

山安协字〔2026〕005号

关于印发《中山市保安服务人力防范成本测算指南（2026年11月修订版）》的通知

各保安从业单位：

《中山市保安服务人力防范成本测算指南（2026年11月修订版）》已经中山市保安协会第三届理事会审议通过，自印发之日起执行。

《中山市保安服务人力防范成本测算指南（2026年11月修订版）》是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我省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粤府函〔2026〕188号）、《关于公布2026年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上下限有关问题的通知》（粤人社发〔2026〕24号）等文件相关要求，结合我市保安行业实际，经专项研讨测算得出。根据测算，中山市保安服务最低人力防范成本测算（2026年11月修订版）修订为5534.57元/月/人（本通知适用于每周5天8小时工作制）。请各会员单位在新签、续签保安服务协议时遵照执行，其他保安从业单位可参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

1. 《中山市保安服务人力防范成本测算指南（2026年11月修订版）》说明

2. 中山市保安服务人力防范成本测算表（2026年11月修订版）

3. 《中山市保安服务人力防范成本测算指南（2026年11月修订版）》编制说明

中山市保安协会

2026年11月10日

附件 1

《中山市保安服务人力防范成本测算指南（2026 年 11 月修订版）》说明

1．《中山市保安服务人力防范成本测算指南》是以 2026 年 9 月 1 日起中山市职工最低工资标准 2300 元/月、中山市医疗保障局公布的 2026 年职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的下限标准和本市保安行业最低经营成本测算的保安服务每月单兵费用标准。

2．各保安从业单位在保安经营活动中，应在最低成本价的基础上，根据每个保安服务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实际成本核算和服务费用协商。

3．本标准实施期间遇国家和省市的法规政策，特别是税收、社会保险、劳动工资、节日及年休假制度等直接影响经营成本的法规政策有重大变化时，本标准应及时调整。各保安从业单位也可根据经营成本变化情况与客户协商调整保安服务标准。

4．本标准的适用时限为 2026 年 11 月至新的标准公布实施之日。

附件 2

中山市保安服务人力防范成本测算表

编制单位：中山市保安协会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计缴比例	金额	编制说明
一、单兵人工成本		/	5233.72	/
（一）单兵直接成本		/	4912.65	/
基本工资		/	2300.00	1
社保	养老（单位）	16.0%	883.36	2
	养老（个人）	8.0%	441.68	2
	医疗含生育（单位）	3.3%	140.25	2
	医疗含生育（个人）	0.7%	29.75	2
	失业（单位）	0.8%	18.40	2
	失业（个人）	0.2%	4.60	2
	工伤（单位）	0.4%	22.08	2
住房公积金	单位	5.0%	115.00	3
	个人	5.0%	115.00	3
国家法定节日加班工资		2300÷21.75×300%×13÷12	343.68	4
经济补偿金		2300÷12	191.67	5
带薪年休假		2300÷21.75×300%×5÷12	132.18	6
福利费		600÷12	50.00	7
高温作业费		300×5÷12	125.00	8

（二）单兵直接费用	/	321.07	/
装备服装	/	100.00	9
意外保险	/	40.00	10
教育经费	3733.56×1.5%	56.00	11
工会经费	3733.56×2%	74.67	12
残保金	1.5%×3733.56×90%	50.40	13
二、工资总额	/	3733.56	14
三、公司费用	5%	261.69	15
四、税金及附加	6.72%	39.16	16
五、总成本合计	/	5534.57	/

备注：本测算标准适用于每周5天8小时工作制，其他加班时间按劳动法规定另行计算。

编制时间：2026年11月

附件3

《中山市保安服务人力防范成本测算指南（2026年11月修订版）》编制说明

1．基本工资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我省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粤府函〔2026〕188号），自2026年9月1日起，中山市月最低工资标准调整为2300元。

2．社保计缴基数及计算比例

根据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省税务局《关于公布2026年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上下限有关问题的通知》（粤人社发〔2026〕24号）、《关于公布2026医保年度中山市职工医疗保险缴费基数上下限和年度最高支付限额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调整我市失业保险缴费基数下限的通告》等文件进行测算。

（1）养老保险最低缴费基数：

自2026年7月1日起全省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下限统一为5521元，单位和个人的缴费比率分别是16%和8%。

（2）医疗（含生育）保险：

最低缴费基数下限为4250元，单位和个人的缴费比率分别是3.3%和0.7%。

（3）失业保险：

最低缴费基数下限自2026年9月1日起由2080元调整为2300元，单位和个人的缴费比率分别是0.8%和0.2%。

（4）工伤保险：

最低缴费基数下限为5521元，单位具体缴费比率为0.4%（二类行业基准费率）。

3．住房公积金

依据《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以及《中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办法》有关要求，2026年9月1日起我市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下限调整为2300元，职工和单位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均不低于职工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的5%，即2300×5%=115元。

4．节日加班工资

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全国年节及纪念日放假办法〉的决定》第四次修订（国务院令第795号）规定，2026年法定节日共13天。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四十四条规定，法定节假日安排劳动者工作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百分之三百的工资报酬。按中山市职工月最低工资标准2300元，以每月工

作21.75天，凡法定节日加班工资测算为2300÷21.75×300%×13÷12=343.68元。

5．经济补偿金

根据《劳动合同法》规定，经济补偿按劳动者在本单位工作年限每满一年支付一个月工资的标准向劳动者支付。结合我市行业实际，以平均每名保安员工作满1年经济补偿1个月工资测算，每月2300÷12=191.67元。

6．带薪年休假

根据《劳动合同法》《职工带薪年休假条例》《企业带薪年休假实施办法》规定，以保安员平均一年5天年休假测算。平均每月2300÷21.75×300%×5÷12=132.18元。

7．福利费

结合我市行业实际，每名保安员一年节日补贴600元，按12个月分摊测算，每月50元。

8．高温作业费

根据《关于调整我省高温津贴标准的通知》（粤人社规〔2021〕9号）规定，高温津贴标准为每人每月300元，每年6月至10月发放，平均每月为300元×5÷12=125元。

9．装备、服装

根据《保安员装备配备与管理要求》相关规定，结合我市保安行业实际，保安员装备及被服分摊为100元/月。

10. 商业保险

根据《保安服务管理条例》第二十条规定，结合我市保安行业实际，为保安员购买商业保险费用分摊为40元/月。

11. 教育经费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技术创新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建〔2006〕317号），以及《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国发〔2002〕16号）关于一般企业按照职工工资总额的1.5%足额提取教育培训经费的规定，按照我市行业实际，以每名保安员每月工资总额为基数按1.5%测算，即3733.56×1.5%=56.00元。

12. 工会经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第四十三条规定，按每月全部职工工资总额的2%向工会拨缴的经费，即月工资3733.56×2%=74.67元。

13. 残保金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规定，未按规定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的，应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年缴纳额=上年用人单位在职职工年平均工资×（上年用人单位在职职工人数×1.5%-上年实际安排残疾人就业人数）。按行业实际测算为1.5%×3733.56×12÷12×90%=50.40元。

14. 工资总额

工资总额包括基本工资、社保（养老、医疗、失业）个人承担部分、住房公积金（个人部分）、节日加班工资、经济补偿金、带薪年休假、福利费及高温津贴。即2300+441.68+29.75+4.60+115+343.68+191.67+132.18+50+125=3733.56元。

15. 公司费用

按照我市行业实际，以单兵人工成本的5%测算，即5233.72×5%=261.69元。

16. 税项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有关劳务派遣服务、收费公路通行费抵扣等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7号）规定，我市保安行业主要税种及税率有：增值税征收率6%（一般纳税人），城市维护建设税7%，教育费附加3%，地方教育费附加2%，综合税率评估为6.72%，即税金及附加=（单兵直接费用+公司费用）×6.72即（321.07+261.69）×6.72%=39.16元。备注：差额增值税税额。税项，如与公司内部税率不一致，在新签、续签保安服务协议时可与供方进行沟通，此表核算税率为行业综合测算税率。

公开方式：公开

抄送：中山市公安局、中山市财政局、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中山市卫生健康局、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东省保安协会、中山市金融机构安全防范协会、中山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

中山市保安协会　　2026 年 11 月 10 日印发